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林怡靜

電話：04-37061179

電子信箱：e-228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1143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0114383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（以下簡稱科教館）辦理「AI視覺辨識教學範例分享與實作探索」教師研習計畫，請協助公告轉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科教館113年9月25日科實字第11302005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係探討AI視覺辨識原理及應用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3年10月26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(二)時間：依主題分為兩個場次，上午場（9時30分至12時30分）為AI視覺辨識教學範例分享，下午場（1時30分至4時30分）為AI視覺辨識實作探索。
 - (三)地點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B1科學教室R02。
 - (四)相關資訊及報名方式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（課程代碼：4649598）。

三、檢附來函影本、旨揭研習計畫各1份，相關問題請逕洽科教



館吳先生（電話：02-66101234轉1415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

76